**2025年全国国际象棋成人业余棋王挑战赛**

**竞赛总规程（征求意见稿）**

**一、主办单位**

国家体育总局棋牌运动管理中心

中国国际象棋协会

**二、承办单位**

（一）选拔赛

各参赛单位

（二）总决赛

待定

**三、比赛时间**

（一）选拔赛：各参赛单位在9月30日前完成。

（二）总决赛：2025年12月（具体日期以正式公布为准）。

**四、比赛地点**

（一）选拔赛：各参赛单位自主选择。

（二）总决赛：待定。

**五、竞赛项目**

国际象棋男子：个人赛、团体赛

**六、参赛单位及资格**

（一）以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计划单列市、行业体协为单位，通过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计划单列市、行业(体协)体育主管部门报名参赛。

（二）参赛运动员应身体健康，适合参加本项运动。

（三）年龄为1966年1月1日—2007年12月31日出生的男性。

（四）获得国家级运动健将(含)以上、国际棋联棋联大师FM(含)以上称号或者国际等级分达到以及曾经达到2000分(含)以上的运动员不得参赛。

（五）国际象棋从业人员不得参赛，包括各国际象棋俱乐部任职教练人员、国家一级（含）以上级别的裁判员等。

（六）一经发现资格不符者，组委会将取消其参赛资格，并将根据《中国国际象棋协会纪律准则和处罚规定》进行相关处罚。

**七、竞赛办法**

（一）执行中国国际象棋协会审定的最新《国际象棋竞赛规则（2020版）》。

(二)总决赛棋手序号按12月慢棋等级分排序。无等级分棋手序号按编排程序排序。本次比赛不计算国际等级分。

(三)比赛分选拔赛和总决赛两个阶段进行。选拔赛由各参赛单位自行组织开展，每个参赛单位选拔出4名棋手进入总决赛。

（四）总决赛根据出线人数采用瑞士制进行9轮或11轮比赛。

（五）比赛用时：每方20分钟，每步棋加10秒。

（六）名次的排定

1.个人名次

依次比较积分、直胜、扣除对手分1型、扣除对手分2型、对手分、胜局数、抽签。

2.团体名次

比较各代表队4名参赛队员个人名次之和，和数少者，名次列前；如相同，则比较个人名次，高者列前；不足4人的代表队不计算团体成绩。

**八、总决赛录取名次及奖励**

总奖金：200000元（税前）

（一）个人赛

第一名：40000元 第二名：30000元

第三名：25000元 第四名：20000元

第五名：15000元 第六名：13000元

第七名：11000元 第八名：10000元

第九名：8000元 第十名：7000元

第十一名：6000元 第十二名：5000元

第十三名：4000元 第十四名：3000元

第十五名：2000元 第十六名：1000元

（二）团体赛：录取前3名颁发奖杯、奖牌，录取前6名颁发证书。

（三）称号授予

1.授予总决赛第一名“2025年全国国际象棋成人业余棋王”称号。

2.授予各参赛单位选拔赛第一名“2025年XXX国际象棋成人业余棋王”称号（XXX为参赛地区、行业体协名称），如“2025年北京市国际象棋成人业余棋王”。

**九、总决赛报名与报到**

待定。

**十、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。**

**十一、本规程由中国国际象棋协会负责解释。**